

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淮南市寿县新桥产业园主持召开了“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参会单位包括编制单位、技术服务单位等各单位的领导和代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在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炎刘镇污水处理厂南侧、垃圾中转站西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等，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4 月 21 日经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寿发改审批备[2022]138 号“关于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对该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 2204-340422-04-05-481932）；

2023 年 2 月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3 月 6 日由淮南市寿县生态环境分局（淮（寿）环评[2023]11 号）《关于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

2024 年 12 月自行对其“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进行“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通过查阅本项目相关资料根据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对本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并根据现场情况于 2024 年 8 月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方案，根据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等文件的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告）。阜阳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8 月 19 日-08 月 20 日和 2024 年 09 月 05 日-09 月 06 日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排放状况和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本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9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0.3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危废暂存中心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公用工程、环保工程、辅助工程和储运工程。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现场调查，通过以上对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的，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同时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分析，本次验收范围内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可纳入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处理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为危险废物收集、暂存项目，新建厂房只作为危险废物临时存放、转运场所，项目地面采用扫把、拖把清洁，不用水冲洗，无地面冲洗水和冲洗废水；运营过程中不对转运容器及运输车辆进行清洗，车辆清洗由运输单位负责；喷淋废水经 pH 调节后，与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废水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放到炎刘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后尾水最终排入东淝河

（二）废气处理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气污染物主要来自危废暂存库的含挥发性有机物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废酸贮存过程中挥发产生的硫酸雾、氯化氢、氟化氢。有机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酸性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处理废气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治理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废气处理设备配套风机及叉车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风机加隔声罩和减振垫，对进出厂区的运输车辆减速、禁鸣，做好车辆的维护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处理落实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活性炭、废劳保用品、废包装桶袋、喷淋塔沉渣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废活性炭、废劳保用品、废包装桶袋、喷淋塔沉渣交由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综上，项目按照《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寿县新桥危废暂存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要求落实了各类污染物治理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得到有效治理后排放，从现场的调查来看，各类治理措施发挥了治理作用，未发生环境事故和投诉事件。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寿县新桥危废暂存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达到验收标准，工程建设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寿县新桥危废暂存中心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已经采取的废气治理、噪声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措施有效，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不利影响。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以通过。

六、后续要求

（一）进一步完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处理设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台账，确保各项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二）加强后续管理，提高管理人员的生态环境意识，杜绝人为因素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